

## 試論《續漢書·五行志》撰作及其體例因革之

### 問題

黃啟書

### 摘要

班固《漢書》首創〈五行志〉既總結西漢災異學，更為史傳開一新例。此志雖屢為學者訾議，但歷代史書多衍其流。其中以司馬彪《續漢書·五行志》最要。蓋其為東漢災異之主要材料，又時代較早，體例或較能保留。本文將聚焦於司馬彪〈續志〉之形成背景，考辨其作者，並分析〈漢志〉、〈續志〉間體例之變革損益。主要意見如下：

〈續志〉於撰者雖只提及應劭、董巴、譙周三人，實應多承蔡邕之說。其中應劭長於禮制、風俗掌故，董巴、譙周專門天文、曆議。以劉昭注及《風俗通》佚文考之，應劭對於社會風俗異常現象如服妖、詩妖等之關心，更甚於天地災異。由〈續志〉與應劭《風俗通》文字之舛異，推度司馬彪應是取譙周作為〈續志〉之底本，而以應劭參校。

〈漢志〉、〈續志〉之差異，在編纂體例分合上：〈續志〉雖亦取五行為法，卻將〈漢志〉中分開陳述之五行、五事，相混編纂。又將星孛、隕石之類改隸〈天文志〉。此雖肇因於〈漢志〉創制以來既存問題，但〈續志〉之更動，除已破壞洪範五行學說之基本架構，更影響後世如正史〈五行志〉之體例。在文獻徵集詳略上：〈續志〉未如〈漢志〉清晰標明其取材出處，又引述奏疏惟蔡邕、李固二人，至於郎顛、張衡、襄

---

2010/09/30 投稿，2010/12/19 審查通過，2011/01/17 修訂稿收件。

\* 黃啟書現職為國立臺灣大學中文系助理教授。

楷等災異大家，具不明引其名。其雖亦注意《漢記》災異記錄似有缺漏，但亦未積極加以補罅。

關鍵詞：漢書、續漢書、五行、災異、應劭

## A Study on the “Wuxing Zhi” of *Xu Hanshu*

Huang Chi-shu

### Abstract

The “Wuxing Zhi” of *Xu Hanshu* is the most important document about the anomaly (zaiyi) theories of eastern Han dynasty after the “Wuxing Zhi” of *Hanshu*. This article focuses on the editors of the “Wuxing Zhi” of *Xu Hanshu* and compares their edition style between the two “Wuxing Zhi”.

Sima Biao (the author of the *Xu Hanshu*) said the main editors of the “Wuxing Zhi” were only Ying Shao, Dong Ba, Qiao Zhou. But he also accepted the Cai Yong’s ideas. Ying Shao’s article was written early, but it was not the most important opinions in the “Wuxing Zhi”.

There are two differences between the two “Wuxing Zhi”. First, *Xu Hanshu* also used the wuxing style but mixed the wuxing and the wushi. It also changed the category about comets and meteorites. Second, *Xu Hanshu* did not quote the document source clearly like *Hanshu* and did not supplement the lost record about anomalies (zaiyi).

Key word : *Hanshu*, *Xu hanshu*, wuxing (five elements), zaiyi (anomalies), Ying Shao

---

\*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 一、緒言

揆諸兩漢災異說，乃由董仲舒之春秋公羊災異學說發其端；<sup>1</sup>然對於兩漢災異詮釋及後代災異學說發展影響最甚者，則首推洪範五行傳學說。《尚書·洪範》篇約成於戰國初葉至中葉時，<sup>2</sup>文中「五行」與「五事」原未相混，然在「庶徵」中乃將君主舉止貌、言、視、聽、思之正道與天象中雨、暘、燠、寒、風之休咎對舉，建構起一緊密的天人對應體系。至班固《漢書·五行志》（以下為行文省便，簡稱為〈漢志〉）所引《洪範五行傳》，則除改變〈洪範〉五行之原始順序外，復糅合原本與「庶徵」無關的「皇極」、「五福」、「六極」等內容，再將「五行」附會在「五事」之中，最後附益上各種妖、孽、禍、痾、祥等等妖異項目，內容益發龐雜。《漢書·藝文志》雖未明言《洪範五行傳》作者，但學者一般仍歸諸寫作《尚書大傳》的伏生，而夏侯始昌、夏侯勝二人則正式將《洪範五行傳》援引入政治是非中。至於劉向、劉歆父子二人所著《洪範五行傳論》，意見雖然分歧，但經班固〈漢志〉兼採，進而成為歷朝正史災異紀錄之體例，則更讓《洪範五行傳》獲得災異學主流地位。<sup>3</sup>

〈漢志〉既總結西漢災異學之發展，更為後世史傳開一新例。此志之創制，雖屢為後代學者訾議，<sup>4</sup>但歷代史書或衍其流、或襲其貌，其中仍以今本《後漢書》中所附《續漢書·五行志》（以下簡稱為〈續志〉）

<sup>1</sup> 詳參黃啟書 Huang Chishu：《春秋公羊災異學說流變研究：以何休《春秋公羊解詁》為中心之考察》*Chunqiu gongyang zaiyi xueshuo liubian yanjiu* [Research on the History about the Scourge Theory of Gongyang School: Focuses on He Xiu's *Gongyang Jiegu*]（臺北[Taipei]：臺灣大學中文所博士論文集[The doctoral thesis of the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of NTU]，葉國良教授、夏長樸教授、李偉泰教授指導，2003年），頁46-55。

<sup>2</sup> 參屈萬里 Qu Wanli：《尚書集釋》*Shangshu jishi*（臺北[Taipei]：聯經出版公司[Lianjing chubangongsi]，1984年），頁116。

<sup>3</sup> 黃啟書 Huang Chishu：〈試論劉向災異學說之轉變〉“Shilun liuxiang zaiyi xueshuo zhi zhuanbian”[A Study on the Changing Development of Liu Xiang's Theory of Anomalies]，《臺大中文學報》*Taida zhongwen xuebao* [Bulletin of the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第26期（2007年），頁121-123。

<sup>4</sup> 如劉知幾《史通》特標〈五行志錯誤〉與〈五行志雜駁〉二目，對於《漢書·五行志》大加撻伐。詳參〔清〕Qing 浦起龍 Pu Qilong：《史通通釋》*Shitong tongshi*（臺北[Taipei]：里仁書局[Liren shuju]，1980年），頁533、555。

最為重要。按：今本《後漢書》乃南朝劉宋范曄所著，據其〈獄中與諸甥侄書〉云：

欲遍作諸志，前漢所有者悉令備。雖事不必多，且使見文得盡。又欲因事就卷內發論，以正一代得失，意復未果。<sup>5</sup>

則范書志體似未完成，唐劉知幾即言范曄「其十志亦未成而死」。<sup>6</sup>然唐李賢《後漢書·皇后紀》注所引沈約《宋書·謝儼傳》云：

范曄所撰十志，一皆託儼。搜撰垂畢，遇曄敗，悉蠟以覆車。宋文帝令丹陽尹徐湛之就儼尋求，已不復得，一代以為恨，其志今闕。<sup>7</sup>

是以為范志成而未傳，清人王鳴盛即同意此說。<sup>8</sup>此語因並不載於今本《宋書》中，是以宋洪邁《容齋四筆》遂起疑竇。<sup>9</sup>王先謙〈後漢書集解述略〉自注則以為：

但范有〈百官志〉，已見〈帝后紀〉；有〈禮樂志〉、〈輿服志〉，見〈東平王蒼傳〉；有〈五行志〉、〈天文志〉，見〈蔡邕傳〉。又《南齊書·文學傳》：檀超掌史職，議立十志，〈百官〉依范曄，合〈州郡〉。是范志齊時尚有存者，超目見能舉其例，至梁乃全佚。恐蠟以覆車之說，特指餘志未成者也。<sup>10</sup>

是指范氏當時已成數志，惟若干未成而卒。無論諸般說解為何，至蕭梁時劉昭所見，范志已散佚不傳，故乃取晉司馬彪《續漢書》八志，分為三十卷，併入范書，<sup>11</sup>即今之通行本。職是之故，司馬彪〈續志〉已是

<sup>5</sup> 〔梁〕Liang 沈約 Shen Yue:《宋書》*Songshu* (臺北[Taipei]: 洪氏出版社影印[Hongshi chubanshe], 1975年), 頁1831。

<sup>6</sup> 《史通通釋》*Shitong tongshi*, 頁343。

<sup>7</sup> 〔南朝宋〕Nanchaosong 范曄 Fan Ye:《後漢書》*Hou hanshu* (臺北[Taipei]: 洪氏出版社影印[Hongshi chubanshe], 1978年), 頁457。

<sup>8</sup> 〔清〕Qing 王鳴盛 Wang Mingcheng:《十七史商榷》*Shiqishi shangque* (臺北[Taipei]: 鼎文書局影印[Dingwen shuju], 1979年,《王鳴盛讀書筆記十七種》本), 頁244。

<sup>9</sup> 〔宋〕Song 洪邁 Hong Mai:《容齋隨筆》*Rongzhai suibi* (上海[Shanghai]: 上海古籍出版社[Shanghai guji chubanshe], 1996年), 頁626。

<sup>10</sup> 〔清〕Qing 王先謙 Wang Xianqian:《後漢書集解》*Hou hanshu jijie* (臺北[Taipei]: 藝文印書館[Yiwen yinshuguan], 1982年), 頁1。

<sup>11</sup> 參《後漢書》*Hou hanshu*, 附錄〔梁〕Liang 劉昭 Liu Zhao:〈後漢書注補志序〉

吾人了解東漢災異之主要材料，再則其距班固時代亦最為接近，體例與精神或較能保留。如相較〈漢志〉、〈續志〉，便可見兩者於五行體系之嚴整程度不一；而災異記錄，尤其是占候事驗上，東漢亦較西漢簡略。二〈志〉歧出之現象，應出編纂者所為，據司馬彪云：

五行傳、說，及其占應，《漢書·五行志》錄之詳矣。故泰山太守應劭、給事中董巴、散騎常侍譙周並撰建武以來災異。今合而論之，以續前志云。<sup>12</sup>

則應劭、董巴、譙周皆曾撰述東漢災異，究竟三人中何者影響〈續志〉體例？正宜深入討論。現今學界對於兩《漢書》〈五行志〉之研究，多集中於前漢；至於後漢，則因范曄諸志未傳，今志乃取司馬彪書所補，故學者多著墨於范曄或司馬彪在史料上之運用及其分合關係，罕有針對〈五行志〉分析者，更少見同時討論兩《漢書》五行志體例異同者。<sup>13</sup>筆者前已有專文討論班固〈漢志〉及其與劉向、劉歆父子二人所著《洪範五行傳論》之淵源。本文將聚焦於司馬彪〈續志〉之形成背景，考辨其作者，並分析〈漢志〉、〈續志〉間體例之變革損益。

## 二、《續漢書·五行志》撰作探源

《史記》八書中並未設有災異、五行之體，縱然〈天官書〉已涉及相關事件與理論，但如與《漢書·五行志》相較，仍相去甚遠。蓋司馬

“Houhanshu zhubuzhi xu”。

<sup>12</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3265。

<sup>13</sup> 如廖吉郎 Liao Jilang：〈范曄及其後漢書〉“Fanye ji qi houhanshu”，《國文學報》*Guowen xuebao* 第 3 期（1974 年），頁 109-122。林麗娥 Lin Lie：〈范曄後漢書之思想析探〉“Fanye houhanshu zhi sixiang xitan”，《中華學苑》*Zhonghua xueyuan* 26 期（1982 年），頁 187-250。宋志英 Song Zhiying：〈司馬彪《續漢書》考辨〉“Sima biao xuhanshu kaobian”，《史學史研究》*Shixueshi yanjiu* 第 2 期（2005 年），頁 10-16。羅炳良 Luo Bingliang：〈范曄《後漢書》紀傳與司馬彪《續漢書》志分合考辨〉“Fanye houhanshu ji chuan yu si mabiao xuhanshu zhi fenhe kaobian”《華中科技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Huazhong keji daxue xuebao* 第 4 期（2005 年），頁 101-107。宋、羅二文多就其史料及與范曄關係立論，未論述〈五行志〉。劉德漢 Liu Dehan：〈兩《漢書》五行志災異事例綜述〉“Liang hanshu wuxingzhi zaiyi shili zongshu”，《從漢書五行志看春秋對西漢政教的影響》*Cong hanshu wuxingzhi kan chungqiu dui xihan zhengjiao de yingxiang*（臺北[Taipei]：華正書局 [Huazheng shuju]，1989 年），頁 54-219，主要排比兩志災異事例而略加評述，但於諸家災異理論之分判則未及深論，且未能點出兩志記錄體例之異同。

遷雖不否認上古以來取法天象的占候之術有其源流，但對災異說則多採存而不論的態度，甚至譏刺後世之占驗，凌雜米鹽。<sup>14</sup>再則，依《漢書》記載，漢武帝以前主要災異學者實惟董仲舒一人耳；<sup>15</sup>但於班固總結西漢史事時，因前有元、成二帝重視災異，故無論就災異議政、災異學者人數，乃至災異理論皆已蓬勃發展。尤其劉向、劉歆父子既撰成《洪範五行傳論》之成例在前，更使班固輕易於其基礎上增益匯整，成為創制〈五行志〉最重要之助力。此由〈五行志〉的命名與體例皆取法「五行」，而非公羊學者所慣言之「災異」，得到佐證。班固既於《漢書》創立〈五行志〉此一極為特殊的書志體裁後，歷朝正史除未設書志一體者，以及少數如北齊魏收所著《魏書·靈徵志》之記敘次序不遵「五行五事」規律者之外，<sup>16</sup>其餘多因〈五行志〉之舊而略有改異。

#### （一）兩《漢書》間〈五行志〉史料考索

自班固至范曄之間，續作後漢史傳者眾，依《隋書·經籍志》所載約有十餘家。<sup>17</sup>今除晉袁宏《後漢紀》尚存外，餘多亡佚。經後人輯佚而得者，有東漢劉珍等人《東觀漢記》、吳謝承《後漢書》、晉薛瑩《後漢記》、司馬彪《續漢書》、華嶠《漢後書》、謝沈《後漢書》、張瑩《後漢南記》、袁山松《後漢書》、張璠《後漢紀》等。如但就〈五行志〉相關之材料考察，晚於司馬彪者，袁宏《後漢紀》例採編年；而謝沈、袁山松二家則有〈五行志〉，惟今輯佚所得，已多為散句片語。<sup>18</sup>前於司馬彪者，主要為《東觀漢記》。<sup>19</sup>《東觀漢記》之撰述，劉知幾

<sup>14</sup>〔漢〕Han 司馬遷 Sima Qian:《史記》*Shiji* (臺北[Taipei]: 洪氏出版社影印[Hongshi chubanshe], 1974年), 頁1342-1344。

<sup>15</sup>〔漢〕Han 班固 Ban Gu:《漢書》*Hanshu* (臺北[Taipei]: 鼎文書局影印[Dingwen shuju], 1991年), 頁1317。

<sup>16</sup>〔北齊〕Beiqi 魏收 Wei Shou:《魏書》*Weishu* (臺北[Taipei]: 鼎文書局影印[Dingwen shuju], 1980年), 頁2893-2967。

<sup>17</sup>〔唐〕Tang 魏徵等 Wei Zheng:《隋書》*Suishu* (臺北[Taipei]: 洪氏出版社影印[Hongshi chubanshe], 1974年), 頁954-957。

<sup>18</sup>周天游 Zhou Tianyou:《八家後漢書輯注》*Bajia houhanshu jizhu* (上海[Shanghai]: 上海古籍出版社[Shanghai guji chubanshe], 1986年), 頁603載〔晉〕Jin 謝沈 Xie Shen〈五行志〉“Wuxing zhi”2條;頁632-636載〔晉〕Jin 袁山松 Yuan Shansong〈五行志〉“Wuxing zhi”凡19條。

<sup>19</sup>另〔吳〕Wu 謝承 Xie Shen《後漢書》*Hou hanshu* 亦存〈五行志〉“Wuxing zhi”，惟《八家後漢書輯注》*Bajia hou hanshu jizhu*, 頁5-6 惟載2條而已。

認為乃濫觴於明帝時詔班固等人作〈世祖本紀〉及〈列傳〉、〈載記〉等 28 篇；安帝時又詔劉珍等人雜作紀、表及儒林、外戚諸傳，起自建武，訖乎永初，此時已初具規模；桓帝時復命伏無忌等人作諸王王子功臣恩澤侯表、地理志等，其後又令邊韶等增補諸傳、百官表等，凡 114 篇，號曰《漢記》；靈帝時馬日磾、蔡邕、楊彪、盧植等人，著作東觀，接續紀傳之可成者，而蔡邕別作〈朝會〉、〈車服〉二志。後因坐事徙朔方，上書求還，續成十志。適值董卓作亂，舊文乃多散逸。<sup>20</sup>是此書乃歷經東漢諸多史臣之手而成。其中伏無忌又有《伏侯注》傳世，范曄《後漢書》云：

順帝時，為侍中屯騎校尉。永和元年，詔無忌與議郎黃景校定中書《五經》、諸子百家、藝術。元嘉中，桓帝復詔無忌與黃景、崔寔等共撰《漢記》。又自採集古今，刪著事要，號曰《伏侯注》。<sup>21</sup>

該書今又稱《伏侯古今注》，記事上自黃帝，下迄漢質帝。清人茆泮林、黃奭輯佚約二百餘條。考其內容，凡分帝號、陵寢、祭祀、漢制、天文、郡國、災異、瑞應等。文雖屬雜考一類，但文中天文、災異諸目內容，多經劉昭用以補正〈續志〉。災異一目考之，多單錄災異之事，例仿帝紀，並未有占驗。<sup>22</sup>至於蔡邕，《後漢書》云：

邕前在東觀，與盧植、韓說等撰補《後漢記》，會遭事流離，不及得成，因上書自陳，奏其所著十意，分別首目，連置章左。帝嘉其才高，會明年大赦，乃宥邕還本郡。<sup>23</sup>

十意，即如《漢書》十志。李賢注引〈蔡邕別傳〉言：

邕昔作《漢記》十意，未及奏上，遭事流離，因上書自陳：「臣自在布衣，常以為漢書十志下盡王莽而止，光武已來唯記紀傳，無續志者。臣所事師故太傅胡廣，知臣頗識其門戶，

<sup>20</sup> 《史通通釋》*Shitong tongshi*，頁 341-342。

<sup>21</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898。

<sup>22</sup> 〔漢〕Han 伏無忌 Fu Wuji：《伏侯古今注》*Fuhou gujinzhu*（臺北[Taipei]：藝文印書館 [Yiwen yinshuguan]，1967 年，《百部叢書集成》影印茆泮林《十種古逸書》輯本），卷 3，頁 1-8。

<sup>23</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2003。

略以所有舊事與臣。雖未備悉，粗見首尾，積累思惟，二十餘年。不在其位，非外史庶人所得擅述。天誘其衷，得備著作郎，建言十志皆當撰錄。」

「科條諸志，臣欲刪定者一；所當接續者四；前志所無，臣欲著者五。」<sup>24</sup>

所引〈蔡邕別傳〉又載有「律曆意第一，禮意第二，樂意第三，郊祀意第四，天文意第五，車服意第六」等篇次。<sup>25</sup>《後漢書》本傳則言「因李傕之亂，湮沒多不存。」據司馬彪《續漢書·律曆志》云：

光和元年中，議郎蔡邕、郎中劉洪補續〈律曆志〉，邕能著文，清濁鍾律，洪能為算，述敘三光。今考論其業，義指博通，術數略舉，是以集錄為上下篇，放續前志，以備一家。<sup>26</sup>

又謝沈《後漢書》云：

太傅胡廣博綜舊儀，立漢制度，蔡邕依以為志，譙周後改定以為〈禮儀志〉。

蔡邕引中興以來所修者為〈祭祀志〉。

蔡邕撰建武已後，星驗著明，以續前志。譙周接繼其下者。  
(語出〈天文志〉)<sup>27</sup>

連同劉知幾所言〈朝會〉篇，則蔡邕十意，可考者七。<sup>28</sup>再據劉昭〈後漢書注補志序〉云：

<sup>24</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2004。

<sup>25</sup> 《後漢書集解》*Hou hanshu jijie*，頁 714。王先謙校補則以為：此語乃李賢就當時所有者言之，非邕書辭。

<sup>26</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3082。

<sup>27</sup> 《八家後漢書輯注》*Bajia hou hanshu jizhu*，頁 602-603。

<sup>28</sup> 所餘三意，實難確考。依周天游意見，認為當是〈五行〉、〈地理〉與〈藝文〉，詳參周天游 Zhou Tianyou：《後漢紀校注》*Hou hanji xiaozhu*（天津[Tianjin]：天津古籍出版社[Tianjin guji chubanshe]，1987年），頁 81。按：倘依周說，則接續《漢書》者已有〈天文〉等 6 種，新製者但有〈車服〉 2 種，便與蔡邕言「刪定者一，所當接續者四，前志所無，臣欲著者五」不符。故吳樹平以為：蔡邕等人另外三志之目，應當在與《漢書》不同的志目去尋求。詳參吳樹平 Wu Shuping：《東觀漢記校注·序言》*Dongguan hanji xiaozhu·Xuyan*（北京[Beijing]：中華書局[Zhonghua shuju]，2008年），頁 4。是以吳氏《校注》中便無〈五行志〉之目，間接否定了其屬十意之一。

至乎永平，執簡東觀，紀傳雖顯，書志未聞。推檢舊記，先有〈地理〉，張衡欲存炳發，未有成功。靈憲精遠，〈天文〉已煥。自蔡邕大弘鳴條，寔多紹宣。協妙元卓，〈律曆〉以詳；承洽伯始，〈禮儀〉克舉；郊廟社稷，〈祭祀〉該明；輪駢冠章，〈車服〉瞻列。於是應、譙續其業，董巴襲其軌。司馬彪《續書》摠為八志，〈律曆〉之篇仍乎洪、邕所構；〈車服〉之本即依董、蔡所立，〈儀〉〈祀〉得於往制，〈百官〉就乎故簿，並籍據前修，以濟一家者也。<sup>29</sup>

則〈律曆〉顯為司馬彪所採無疑，劉昭亦以為〈車服〉源出〈輿服〉。〈禮〉、〈天文〉既譙周有所承續，則或亦當留存於司馬彪書中。〈郊祀〉是否直接影響〈祭祀〉，固難斷言（蓋劉昭以為此乃「得於往制」）。但綜而論之，司馬彪諸志，宜多有取材蔡邕者。至於〈五行志〉有無，周天游考察袁宏《後漢紀》所引「本志」之說，認為：堪稱「本志」者，唯《東觀記》可當之。袁《紀》尚引五行意之文共計 13 條，又有「蔡邕以為」2 條，疑亦出自五行意。如依周說，蔡邕當設有〈五行意〉。司馬彪《續漢書·五行志》中多有徵引蔡邕之言者，如靈帝光和元年（178）2 月南宮平城門及武庫東垣屋自壞、4 月南宮侍中寺雌雞化雄、5 月有白衣人入德陽門、6 月有黑氣墮北宮溫明殿東庭中，又詔策問蝗蟲至冬踊等，皆明引蔡邕對策，<sup>30</sup>則司馬彪似應受到蔡邕影響甚多。但何以其於〈五行志〉序中，惟提及應劭、董巴、譙周三人，而不及蔡邕？據《晉書》司馬彪本傳云：

（司馬彪以為）「漢氏中興，訖于建安，忠臣義士亦以昭著，而時無良史，記述煩雜，譙周雖已刪除，然猶未盡，安順以下，亡缺者多。」彪乃討論眾書，綴其所聞，起于世祖，終于孝獻，編年二百，錄世十二，通綜上下，旁貫庶事，為紀、志、傳凡八十篇，號曰《續漢書》。<sup>31</sup>

<sup>29</sup> 《後漢書》*Hou hanshu*，附錄〔梁〕Liang 劉昭 Liu Zhao：〈後漢書注補志序〉“Houhanshuzhubuzhi xu”。

<sup>30</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3273、3274、3319-3320、3346、3351。

<sup>31</sup> 〔唐〕Tang 房玄齡等 Fang Xuanling：《晉書》*Jinshu*（臺北[Taipei]：鼎文書局影印 [Dingwen shuju]，1992 年），頁 2141-2142。

其中提及譙周刪修，而前引劉昭說，則言「應、譙繼其業，董巴襲其軌」。是否司馬彪可能間接由三人刪述之跡，轉錄蔡邕〈五行意〉，因此不提蔡邕之名？然此尚屬推測之詞，〈續志〉與應劭三人之關係，正宜進一步分析。

## （二）應劭等人與〈續志〉之關連辨析

應劭約卒於漢獻帝建安 9 年（204），曹操平定袁紹冀州之前。<sup>32</sup> 范曄《後漢書》稱：

刪定律令為《漢儀》，建安元年乃奏之。

二年，詔拜劭為袁紹軍謀校尉。時始遷都於許，舊章堙沒，書記罕存。劭慨然歎息，乃綴集所聞，著《漢官禮儀故事》，凡朝廷制度，百官典式，多劭所立。

又論當時行事，著《中漢輯序》。撰《風俗通》，以辯物類名號，釋時俗嫌疑。文雖不典，後世服其洽聞。凡所著述百三十六篇。又集解《漢書》，皆傳于時。<sup>33</sup>

《三國志·王粲傳》裴松之注引司馬彪《續漢書》云：

劭又著《中漢輯敘》、《漢官儀》及《禮儀故事》，凡十一種，百三十六卷。朝廷制度，百官儀式，所以不亡者，由劭記之。官至泰山太守。<sup>34</sup>

考諸《隋書·經籍志》此 11 種著作，蓋為《漢儀》、《漢官禮儀故事》、《狀人記》、《中漢輯序》、《漢朝議駁》、《風俗通義》、《漢官》、《漢官儀》、《十三州記》、《地理風俗記》、《應劭集》等，加上《漢書》注解，<sup>35</sup> 其

<sup>32</sup> 吳樹平 Wu Shuping：〈《風俗通義》雜考〉“Fengsu tongyi zakao”，《秦漢文獻研究》*Qinhan wenxian yanjiu*，1988 年（原載於《文史》*Wenshi* 第 7 輯，1979 年），頁 301。

<sup>33</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1612-1614。

<sup>34</sup> 〔晉〕Jin 陳壽 Chen Shou：《三國志》*Sanguo zhi*（臺北[Taipei]：洪氏出版社影印 [Hongshi chubanshe]，1984 年），頁 601。

<sup>35</sup> 〔宋〕Song 歐陽修等 Ouyang Xiu：《新唐書》*Xin tangshu*（臺北[Taipei]：鼎文書局影印 [Dingwen shuju]，1980 年），頁 1459 〈藝文志〉載有應劭等注荀悅《漢紀》30 卷。考之隋唐時相關目錄皆無言及者。姚振宗由應劭與荀悅生平推斷，認為應劭於袁曹官渡戰亂之時，當無暇為《漢紀》注，此乃因應劭舊有集解《漢書》，後人移而為是書之注，又雜取他家音義傳益而成。詳參〔清〕Qing 姚振宗 Yao Zhenzong：《後

中《風俗通義》則亦旨在考辨當時風俗正譌，則應劭著作固當以典章制度之史傳記錄為主。《風俗通義》今尚存三分之一，其餘著作則率多散佚。如以輯佚所得資料考之，鮮見與災異相關者。然此尚不足遽斷應劭於史傳著述中未曾留意於斯，蓋如《續漢書·禮儀志》劉昭注引摯虞《決疑要注》中，便有禳救日食之儀；<sup>36</sup>《蔡中郎集》則詳細記載東漢靈帝蔡邕等人災異對策之程序。<sup>37</sup>以應氏對文獻典制之重視，定當對災異相關應變禮俗，詳加存考才是。再論董巴，其生卒年不詳，但知其於建安、黃初間為博士。漢魏禪讓之際，董巴曾與辛毗、劉曄等上表勸進，《三國志·魏書·文帝紀》裴松之注具載其事，其中二表與董巴有關。<sup>38</sup>其文蓋亦倡言符命圖緯之說。其著作有《輿服志》一卷，<sup>39</sup>前引劉昭注云：「〈車服〉之本即依董、蔡所立」，是其說為司馬彪所採。又著有《漢中官傳》。<sup>40</sup>《晉書·律曆志》則載其曆議二則云：

魏文帝黃初中，太史令高堂隆復詳議曆數，更有改革。

董巴議云：「聖人跡太陽於晷景，效太陰於弦望，明五星於見伏，正是非於晦朔。弦望伏見者，曆數之綱紀，檢驗之明者也。」

董巴議曰：「昔伏羲始造八卦，作三畫，以象二十四氣。黃帝因之，初作調曆。歷代十一，更年五千，凡有七曆。」<sup>41</sup>

相較其他臣工就曆法推算之精微處發議，董巴所言多由典籍敘載中倡說。而劉昭所言「應、譙續其業，董巴襲其軌」，姚振宗本此曾疑董巴

漢藝文志》*Houhan yiwen zhi*（臺北[Taipei]：臺灣開明書店[Taiwan kaiming shudian]，1959年，《二十五史補編》本），頁47-48。

<sup>36</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3102。

<sup>37</sup> 〔明〕Ming 張溥 Zhang Pu：《漢魏六朝百三家集（三）》*Hanwei liuchao baisanjiaji*，（臺北[Taipei]：新興書局影印[Xinxing shuju]，1963年），頁41。

<sup>38</sup> 《三國志》*Sanguo zhi*，頁65-71。

<sup>39</sup> 《隋書》*Suishu*，頁970〈經籍志〉題為《大漢輿服志》。

<sup>40</sup> 〔宋〕Song 李昉等 Li fang：《太平御覽》*Taiping yulan*（臺北[Taipei]：臺灣商務印書館影印[Taiwan shangwu yinshuguan]，1968年，《四部叢刊三編》本），卷230頁3載：「董巴《漢中官傳》曰：守宮禁，內署令，秩千石。在省內用中人，省外士人。」

<sup>41</sup> 《晉書》*Jinshu*，頁498-503。

亦有後漢書之作而未成。<sup>42</sup>至於譙周，則卒於晉武帝泰始 6 年（271），年約七十餘。《三國志·蜀書》稱其治《尚書》，兼通諸經及圖、緯。州郡辟請皆不應。耽古篤學，誦讀典籍，欣然獨笑，以忘寢食。凡所著述，撰定《法訓》、《五經論》、《古史考》之屬百餘篇。<sup>43</sup>《隋書·經籍志》載其著作有《論語注》、《三巴記》兩種。<sup>44</sup>按：前引《晉書》司馬彪本傳中曾提及譙周刪定《漢記》，謝沈《後漢書》則以為譙周有〈禮儀志〉、〈天文志〉之作。<sup>45</sup>姚振宗以此認為，譙周著有《後漢記》。並言《續漢書·天文志》所載獻帝建安時事，即本譙周《後漢記》文。至於〈五行志〉，姚氏更判定：

司馬彪取譙周書以為志，雖別其名曰災異，而實周所刪補《漢記》中之〈五行志〉。以應劭書名災異，故承上文，不復分別言之耳。<sup>46</sup>

如從姚說，則譙周之於《續漢書·五行志》之關係，似有過於應劭。

綜上討論，則應劭、董巴年代尚或相近，但應劭亡時，譙周尚幼，則司馬彪所謂「並撰」者，乃指三人皆有東漢一朝之災異著作，而司馬彪綜合三人之作，於此志中「合而論之」。應劭在三人中最早，則司馬彪纂輯〈續志〉，當有取於董、譙，但未必盡出於應劭之手。劉昭所言「應、譙續其業，董巴襲其軌」之語，無論就蔡邕十意，抑或《續漢書》八志，甚難推說三人皆遍作諸志。如以司馬彪所明言、劉昭注所引述，復相較三人學風：則應劭對於朝廷制度、姓氏源流、地理考實與風俗掌故異同，卓有興趣。所見著作，旨趣大體一致，是專在禮儀、祭祀、郡國與百官；然罕見天文、圖讖、曆議之說，考諸《風俗通義》及其佚文篇目亦然。<sup>47</sup>反之，董巴嫻習律曆、輿服；譙周長

<sup>42</sup>〔清〕Qing 姚振宗 Yao zhenzong：《三國藝文志》*Sanguo yiwen zhi*（臺北[Taipei]：臺灣開明書店[Taiwan kaiming shudian]，1959 年，《二十五史補編》本），頁 32。

<sup>43</sup>《三國志》*Sanguo zhi*，頁 1027、1033。

<sup>44</sup>《隋書》*Suishu*，頁 935、983。

<sup>45</sup>《晉書》*Jinshu*，頁 278〈天文志〉則云：「而蔡邕、譙周各有撰錄，司馬彪採之，以繼前志。」

<sup>46</sup>《三國藝文志》*Sanguo yiwen zhi*，頁 31-32。

<sup>47</sup>王利器 Wang Liqi：《風俗通義校注》*Fengsu tongyi xiaozhu*（臺北[Taipei]：明文書局影印[Mingwen shuju]，1988 年），敘例頁 3，參考〔宋〕Song 蘇頌〈校風俗通義題序〉所舉 20 篇中，亦未有與天文、圖讖、曆議相涉者。

於律曆、禮儀、天文。是應氏所罕言者，正董巴、譙周二人之所專。至於〈五行〉當本於何人之手？則尚需藉由《風俗通義》參照，方更清晰。

就現存劉昭《續漢書·五行志》注所引應劭說或《風俗通》觀之，計有服妖 2、詩妖 4、草妖 1、射妖 1、馬禍 1、人痾 2，共 6 類 11 則。上述 6 類，皆屬《洪範五行傳》所推衍出之新災異項目，與《春秋》經文中常見之水、火、旱、地震、日食、蝨災等相去較遠。再考《風俗通義·服妖》篇佚文所輯得者，計有服妖 9、詩妖 7、草妖 2、羽孽 1、射妖 1、馬禍 1、人痾 3，共 7 類 24 則，<sup>48</sup>亦不見水、火、旱、地震、日食等災異。此一特殊現象，是否可解釋為〈續志〉其他災異亦多屬應劭之語，而上述諸例乃為異文，故劉昭特加註明？按：此一可能性甚微。蓋如欲符合此一假設，則需應劭與董巴、譙周（尤其是譙周）之意見多數相同，以〈五行志〉六卷篇幅，著實不易。再則劉昭注所引應劭說，皆已錄在《風俗通義·服妖》篇中，其他 13 例則為後人自《意林》、《太平御覽》等典籍所輯出，其中但多出羽孽 1 則而已。如應劭或《風俗通》誠有言及水、火、日食諸變者，理應無一輯得。按查《太平御覽》有占候、咎徵二目，皆不見有應劭或《風俗通》之說。其他可能與災異相關的內容：

《風俗通》曰：月與星並無光，日照之，乃光耳。如以鏡照日光，則影見壁，月初見西方，月望後光見東北，一照也。

《風俗通》曰：成帝問劉向曰：俗說文帝時，天下斷獄三人，米一斗一錢，有此事否？對曰：不然。後元年雨雹如桃李，深三尺尋。景帝代之，不可為昇平。

《風俗通》曰：城門失火，禍及池魚。案百家書：宋城門失火，汲取池中水以沃之，魚悉露見，但就取之。<sup>49</sup>

是其討論核心或在辨惑，或在正名，皆不在災異占候。即孝文帝一事，亦在用孝文帝時所見災異事，以正傳說之訛。再如但應劭《漢書》注考之：

<sup>48</sup> 《風俗通義校注》Fengsu tongyi xiaozhu，頁 567-573。

<sup>49</sup> 《太平御覽》Taipingyulan，卷 6，頁 7、卷 14，頁 6、卷 869，頁 6。

流星也，其射如矢，虵行不正，故曰枉矢流，以亂伐亂。

熒惑主內亂，月主刑，故趙高殺二世也。

天王坐席也。流星第大角，大角因伏不見也。<sup>50</sup>

應劭並非不言日食、星變之災異。是故，倘〈續志〉中如應劭存有上述災異說之異文，不應一無所見，故前述之假設並不成立。是以，較為可能的解釋，當是應劭本人對於社會風俗異常現象之關心，更甚於天地災異之變。故無論是〈續志〉異文或《風俗通》佚文，除草妖、馬禍共 2 則外，多屬人事之變。此外，更值得注意的是，在射妖、人痾等 3 則中，皆屬應劭所親見者，如靈帝光和中「雒陽男子夜龍以弓箭射北闕」一事，注引《風俗通》論及此事原由，並明言「劭時為太尉議曹掾」。<sup>51</sup>然比較〈續志〉與《風俗通》文字，其在夜龍之犯罪動機說法不一。且《風俗通》所載重在提醒鄧盛防微杜漸，未有占候之辭。又熹平 2 年（173）6 月「雒陽民訛言虎賁寺東壁中有黃人」一事，注言應劭時為郎，並引《風俗通》應劭由勘驗其災，並推度徵應的過程。<sup>52</sup>再如光和元年（178）5 月「有人白衣欲入德陽門，自稱梁伯夏」一事。由劉昭注詳引《風俗通》之文，又云「案劭所述，與志或有不同，年月舛異，故得俱載。」<sup>53</sup>此處〈續志〉並不以應劭說為本。且不惟記事不同，〈續志〉主「將有狂狡之人，欲為王氏之謀，其事不成。其後張角稱黃天作亂，竟破壞。」《風俗通》則云：「天戒若曰：（董）卓不當專制奪矯，如白衣無宜闖入宮也。白衣見黃門寺，及卓之末，中黃門誅滅之際，事類如此，可謂無乎？」，其占斷亦相左。是故，應劭雖為三人中最早撰作災異紀錄者，但司馬彪《續漢書·五行志》所編纂之底本，或以譙周之可能性最大。至於應劭、董巴雖亦可能整理過災異記錄，但主要意見可能反映在如服妖、詩妖一類與人事相涉，認定較為主觀的災異項目上而已。

<sup>50</sup> 《漢書》*Hanshu*，頁 1965。

<sup>51</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3343。

<sup>52</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3346。

<sup>53</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3346。

### 三、兩《漢書》〈五行志〉體例之因革

自班固至司馬彪已百餘年，東漢一朝〈五行志〉方得問世。前此如伏無忌、蔡邕、應劭、董巴、譙周、謝承皆曾編纂相關災異記錄。但因文獻散佚，實難一一考證其間理論觀念之演變。不過，如相較〈漢志〉、〈續志〉，卻可發現其間差異，不可謂不大。以下從編纂體例與文獻徵集兩方面考察：

#### （一）編纂體例分合有別

班固〈漢志〉卷帙雖分為上、中上、中下、下上、下下五個分卷，但其類目實依五行五事排列，五行在前而獨居上卷，五事在後居中、下等四卷。考諸劉向《洪範五行傳論》，《漢書》稱其「推迹行事，連傳禍福，著其占驗，比類相從，各有條目，凡十一篇」。<sup>54</sup>其篇目今雖未得見其原貌，但以其篇數推度，應即五行（木火土金水）、五事（貌言視聽思）以及皇極等十一目。再則《漢書》稱劉向「集合上古以來歷春秋六國至秦漢符瑞災異之記」諸語，對照現今《漢書·五行志》的內容亦大致相同。至於部分劉向所未述及，或發生於劉向之後諸多災異事件，班固亦「推迹行事，連傳禍福，著其占驗，比類相從」。足見〈五行志〉應是建築在劉向《洪範五行傳論》的基本形式所展延而成。<sup>55</sup>相對的，司馬彪〈續志〉六卷中，卷1載木、金，相當於〈漢志〉之卷中上；卷2載火、卷3載水，比〈漢志〉卷中下；卷4載土、卷5載皇極，比〈漢志〉卷下上；卷6載日食事，比〈漢志〉之卷下下。次第雖未改易，但

<sup>54</sup> 《漢書》*Hanshu*，頁1950。

<sup>55</sup> 或以為班固乃受到讖緯影響而作〈五行志〉，如《史通通釋》，頁68浦起龍云：「世祖中興，喜徵符讖，孟堅撰史，特志〈五行〉，亦會逢其適歟？」吳從祥 Wu Congxiang：〈論讖緯對《漢書》的影響〉“Lun chenwei dui hanshu de yingxiang”，《紹興文理學院學報（社科版）》*Shaoxing wenli xueyuan xuebao* 第30卷，第5期（2010年），頁11，即本此說，認為讖緯導致《漢書》頗重災異和祥瑞，並多加以記錄。誠然自光武建武32年（56）宣布圖讖於天下，除少數如鄭興、桓譚、張衡等人之外，東漢群臣議政講學，鮮有不及於讖緯之說者。即班固所參與編輯之《白虎通》，更是充斥讖緯，故班氏實無由排斥讖緯。然細察〈漢志〉，卻鮮有讖緯之跡。與之相近者，則多半出自京房《易傳》或天文星占之說而已。這種現象，或可能是西漢末年時讖緯初興，尚未取得發言地位；或是由劉向非議甘忠可詐造《包元太平經》之舉得知，劉向不可能接受讖命之言，反映在其《洪範五行傳論》，便不沾染讖緯書色彩。此一立場，班固並未大幅改動。故浦起龍之言，似宜再斟酌。

顯然只仿五事，而略於五行；蓋〈漢志〉卷上之木火土金水諸目，於〈續志〉皆取之與五事相混為卷，如卷1五行之「木不曲直」與五事之「貌不恭」等類目相銜，下接五行之「金不從革」及五事之「言不從」等類目、卷2亦先載五行之「火不炎上」後，直接五事之「惟燠」、「草妖」、「羽孽」等。前文提及：原始《尚書·洪範》其「五行」與「五事」並未相混，至漢代所傳《洪範五行傳》方發展出對應附益之「五行」、「五事」系統。但無論是劉向、劉歆，乃至於班固，仍未見將「五行」完全消融在「五事」之寫法。這或許是因襲《尚書·洪範》舊文未改，或諸人仍不排除「五行」、「五事」還是兩套系統，因此「五行」排列依木、火、土、金、水之五行相生之四時順序；「五事」則另依貌（木）、言（金）、視（火）、聽（水）、思心（土）之序，其中則寓有五行相勝之理。但〈續志〉編纂方式，雖是簡化了「五行」、「五事」在系統之對應關係，實則洪範五行學說之基本架構已被逐漸破壞。比較後代所撰成之正史〈五行志〉，<sup>56</sup>如蕭梁沈約《宋書·五行志》即仿〈續志〉之例；<sup>57</sup>蕭子顯《南齊書·五行志》乃取材自江淹《齊史》十志之作，<sup>58</sup>亦採合併敘述五行五事，惟次序改為貌（木）、視（火）、思心（土）、言（金）、聽（水）；<sup>59</sup>唐代《晉書·五行志》、《隋書·五行志》俱出李淳風之手，方改回五行五事分立之式，但仍有稍有異同。<sup>60</sup>司馬彪此一作法，是否前有所承？遽難詳

<sup>56</sup> 此處只比較唐代以前正史。蓋唐代以後〈五行志〉體制變化較巨，如〔後晉〕Houjin 劉昫《舊唐書·五行志》篇首抄錄《洪範五行傳》文，但以下次第則近於《魏書·靈徵志》。宋初薛居正《舊五代史·五行志》篇幅單薄；歐陽修等所撰《新唐書》則「著其災異，而削其事應」；至於歐陽修所自撰《新五代史》，則獨刪去〈五行志〉。是在體制與觀念皆非漢唐之貌。詳參《春秋公羊災異學說流變研究：以何休《春秋公羊解詁》為中心之考察》，頁446-449。

<sup>57</sup> 《宋書》*Songshu*，頁879-1020。

<sup>58</sup> 〔清〕Qing 趙翼 Zhao Yi：《廿二史劄記》*Nianershi zhaji*（北京[Beijing]：中國書店 [Zhongguo shudian]，1990年），頁115云：「（蕭子顯《齊書》）其體例與（檀）超、（江）淹及（王）儉所議，皆小有不同。蓋本超、淹之舊而小變之。」

<sup>59</sup> 〔梁〕Liang 蕭子顯 Xiao Zixian：《南齊書》*Nanqi shu*（臺北[Taipei]：洪氏出版社影印[Hongshi chubanshe]，1974年），頁369-387。

<sup>60</sup> 詳參《晉書》，頁799-910及《隋書》，頁617-670。按：就修史先後，則《隋書》紀、傳部分成書後，方有《晉書》之修撰。但今本《隋書》諸志乃出於後修之《五代史志》，其修撰與成書時間則可能晚於《晉書》。故筆者此處先言《晉書·五行志》，再及《隋書·五行志》。關於二〈志〉之異同：〈晉志〉全依《漢書·五行志》體例無異；〈隋志〉則於五行部分依木金火水土之序，五事則依《洪範五行傳》。

考。若推度其改易之由，或肇因於《洪範五行傳》理想的災異項目對應中，原存有事例極為罕尋者。如〈漢志〉中，「木不曲直」惟有《春秋》成公 16 年（575B.C.）「正月，雨，木冰」1 例；「稼穡不成」（土）但從劉向說，取《春秋》莊公 28 年（666B.C.）「冬，大亡麥禾。」1 例；「金不從革」但從劉歆說，列入《左傳》昭公八年（534B.C.）「春，石言於晉」與漢成帝鴻嘉三年（18B.C.）五月「天水冀南山大石鳴，聲隆隆如雷」之石變 2 例。<sup>61</sup>然〈續志〉於「木不曲直」、「稼穡不成」、「金不從革」三者，則皆無例可徵。<sup>62</sup>五行既已去其三，惟火、水之災可錄，則若為文辭簡省故，而附見五行於五事之中，實亦在所難免。

再就細目觀察，劉向、劉歆父子各撰有《洪範五行傳論》，惟涉及兩人學術立場不同而有所歧見。班固於二人間則各有取捨，基本上是以劉向說為基礎，間採劉歆說以修正。<sup>63</sup>司馬彪於班固所權衡者：如「雞禍」屬「貌不恭」、「羊禍」屬「視不明」；五蟲（孽）一目則毛蟲屬「言不從」、羽蟲屬「視不明」、羸蟲屬「思心不容」，而「聽不聰」則兼採魚、介二蟲之說，凡此皆依從無違。稍有修改者，如〈漢志〉於「思心不容」一依《洪範五行傳》，序列恆風、脂夜之妖、羸蟲之孽、牛禍、心腹之痾、黃眚黃祥等後，方及於代表金木水火渣土之地震、山崩；但〈續志〉則先述地震、山崩之事，再陳恆風、脂夜之妖、羸蟲之孽、牛禍諸事。<sup>64</sup>又〈續志〉於「皇之不極」之「下人伐上之痾」中增列大疫凡 11 事，<sup>65</sup>此則〈漢志〉所無。按：西漢疫疾亦數見，以本紀所載，便有文帝後元年、宣帝元康 2 年、元帝初元元年、初元 4 年、成帝鴻嘉 2 年凡 5 事，<sup>66</sup>惟班固並未計入〈五行志〉之災異事件。〈續志〉開此先例，其後如沈約《宋書》即從之。<sup>67</sup>上述二點，或變動次序、或補列

<sup>61</sup> 詳見《漢書》*Hanshu*，頁 1318-1319、1339、1340-1341。

<sup>62</sup> 詳見《後漢書》*Hou hanshu*，頁 3265、3275、3327。

<sup>63</sup> 詳參黃啟書 *Huang Chishu*：〈試論劉向、劉歆《洪範五行傳論》之異同〉“Shilun liuxiang liuxin hongfan wuxing chuanlun zhi yitong”[A Comparative Study on the Anomalies (Zaiyi) Theories of Liu Xiang and Liu Xin]：《臺大中文學報》*Taida zhongwen xuebao* [Bulletin of the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第 27 期（2007 年），頁 147-150。

<sup>64</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3327-3336。

<sup>65</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3350-3351。

<sup>66</sup> 《漢書》*Hanshu*，頁 128、256、280、285、317。

<sup>67</sup> 《宋書》*Songshu*，頁 1009-1010。

災禍，尚屬〈漢志〉、〈續志〉歧出之小者；其大焉者乃在「皇之不極」之「星辰逆行」一項，按《洪範五行傳》云：

皇之不極，是謂不建，厥咎眊，厥罰恆陰，厥極弱。時則有射妖，時則有龍蛇之孽，時則有馬禍，時則有下人伐上之病，時則有日月亂行，星辰逆行。<sup>68</sup>

正因如此，〈漢志〉於日食、日月之變後，乃列有星隕如雨 2 則、星孛 12 則及隕石 11 則等；<sup>69</sup>但〈續志〉卻於日食例後，載日變 7 則、月變 8 則即終卷，至於星隕、星孛、隕石之類，則具載於〈天文志〉之中，<sup>70</sup>顯然刻意在〈五行志〉中忽略了《洪範五行傳》「星辰逆行」一語。按：此或受到蔡邕之影響，據《續漢書·天文志》劉昭注引蔡邕〈表志〉云：

宜博問群臣，下及巖穴，知渾天之意者，使述其義，以裨〈天文志〉。撰建武以來，星變彗孛占驗著明者，續其後。<sup>71</sup>

在蔡邕所擬十意中，〈天文〉已將原宜載於〈五行〉之「彗孛」列入。司馬彪既承其制，其後如沈約《宋書》亦從之，<sup>72</sup>至《南齊書》則除星辰逆行不載外，連日食諸例一併改列〈天文志〉。<sup>73</sup>按《南齊書·文學傳》曾提及檀超與江淹掌史職，上表立條例，其中有「班固五星載〈天文〉、日蝕載〈五行〉，改日蝕入〈天文志〉。」對此條例，王儉以為不當變革，但齊高帝詔書則從檀、江之議，將日月災變（尤其是日食），

<sup>68</sup> 《漢書》*Hanshu*，頁 1458。

<sup>69</sup> 《漢書》*Hanshu*，頁 1508-1522。

<sup>70</sup> 詳見《後漢書》*Hou hanshu*，頁 3372-3374 〈天文志〉。以桓帝朝為例，其彗星 2 則、流星 1 則、隕石 1 則，如按《漢書》，皆宜書於〈五行志〉中。

<sup>71</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3217。

<sup>72</sup> 《宋書》*Songshu*，頁 1017-1020。又頁 680，〈天文志〉云：「凡天文經星，常宿中外宮，前史已詳。今惟記魏文帝黃初以來星變為〈天文志〉，以續司馬彪云。」頁 879 〈五行志〉亦云：「司馬彪纂集光武以來，以究漢事；王沈魏書志篇闕，凡厥災異，但編帝紀而已。自黃初以降，二百餘年，覽其災妖，以考之事，常若重規查矩，不謬前說。又高堂隆、郭景純等，據經立辭，終皆顯應。闕而不序，史體將虧。今自司馬彪以後，皆撰次論序，斯亦班固遠采春秋，舉遠明近之例也。」故沈約其於志體，多步趨司馬彪之例。

<sup>73</sup> 《南齊書》*Nanqishu*，頁 387、205。

改隸〈天文〉。<sup>74</sup>此即蕭子顯所本。此後，如李淳風《晉書·五行志》、《隋書·五行志》皆已不再記錄日食，遑論星變。<sup>75</sup>參考劉向永光元年（43B.C.）〈條災異封事〉云：

二百四十二年之間，日食三十六，地震五，山陵崩阨二，彗星三見，夜常星不見，夜中星隕如雨一，火災十四。長狄入三國，五石隕墜，六鵠退飛，多麋，有蜮、蜚，鸛鶴來巢者，皆一見。晝冥晦。雨木冰。李梅冬實。七月霜降，草木不死。八月殺菽。大雨雹。雨雪雷霆失序相乘。水、旱、饑、蝗、蝻、螟、蠶午並起。<sup>76</sup>

是《春秋》所載災異事件，除火災、大水、雩旱、蟲害（蝻、螟）等直接災害外，尚包含了諸多異象，如天文之日食、星隕如雨、隕石、星孛；氣象之大雨震雷、大雨雪、無冰、不雨、雨木冰、隕霜不殺草、隕霜殺菽；地變之山崩、地震，與物候變異之多麋、有蜮、有蜚、鸛鶴來巢等，原即不別立天文，自無須分判。《史記·天官書》但言天變，未涉其他災異，因無「五行（災異）書」，故亦不生扞隔。但至《漢書》既以〈天文志〉續《天官書》之成法；又因向、歆父子之著述而新立〈五行志〉，自易出現事件隸屬之爭議。《後漢書》稱班固著《漢書》，其八〈表〉及〈天文志〉未及竟而卒，和帝乃詔其妹班昭就東觀藏書閣繼其事，馬續亦從昭受讀，繼而成之。<sup>77</sup>按：日食例〈天文志〉不錄而具載〈五行志〉中，今試考西漢彗孛諸例，如下表：<sup>78</sup>

<sup>74</sup> 《南齊書》*Nanqishu*，頁 891-892。

<sup>75</sup> 《晉書》*Jinshu*，頁 337-341〈天文志〉「史傳事驗」則專載日食。《隋書》，頁 593-615〈天文志〉「五代災變應」章，則依時序雜列日月星變諸事，日食亦在其中。

<sup>76</sup> 《漢書》*Hanshu*，頁 1936 至 1937。

<sup>77</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2784-2785。但亦有學者以為班固八〈表〉及〈天文志〉已粗具規模，或為未定之稿，因坐竇氏事而卒，未及最後審定。方有班昭、馬續繼成之說。詳參徐浩 Xu Hao：《二十五史論綱》*Ershiwushi lungang*（臺北[Taipei]：世界書局[Shijie shuju]，1988 年影印上海世界書局本，改題《廿五史述要》），頁 45。

<sup>78</sup> 本表除依據《漢書》*Hanshu*，亦參酌〔日〕影山輝國 Kageyama Terukuni：〈西漢新災異年表〉“Xihan xin zaiyi nianbiao”，《東京大學教養學部人文科學科紀要》*Dongjing daxue jiaoyang xuebu renwenke xuekejiyao* 85 號（1987 年），作為時間定位。

表一

時間	〈帝紀〉	〈天文志〉	〈五行志〉
高帝 3	秋七月，有星孛於大角。	秋，太白出西方，有光幾中，乍北乍南，過期乃入。	七月，有星孛於大角，旬餘乃入。
文帝前 8	有長星出於東方。		
文帝後 7	九月，有星孛於西方。		九月，有星孛於西方，其本直尾、箕，末指虛、危，長丈餘，及天漢，十六日不見。
景帝前 2	冬十二月，有星孛於西南。	是歲彗星出西南。	
景帝中 2	夏四月，有星孛於西北。	三月丁酉，彗星夜見西北，色白，長丈，在觜觶，且去益小，十五日不見。	
景帝中 3	(九月)有星孛於西北。		
武帝建元 3	秋七月，有星孛於西北。	三月，有星孛于注、張，歷太微。干紫宮，至於天漢。四月，有星孛于天紀，至織女。	
武帝建元 4	秋九月，有星孛于東北。		
武帝建元 6	秋八月，有星孛於東方，長竟天。		六月，有星孛於北方。八月，長星出於東方，長終天，三十日去。
武帝元狩 3	春，有星孛於東方。		

時間	〈帝紀〉	〈天文志〉	〈五行志〉
武帝元狩 4	春，有星孛于東北。夏，有長星出於西北。		四月，長星又出西北。
武帝元封 1	秋，有星孛于東井，又孛於三台。		五月，有星孛於東井，又孛於三台。
武帝元封		元封中，星孛於河戍。	
武帝太初		太初中，星孛於招搖。	
武帝後元 2	秋七月，有星孛於東方。		
昭帝始元 3	春二月，有星孛於西北。		
宣帝地節 1	春正月，有星孛於西方。		正月，有星孛於西方，去太白二丈所。
宣帝神爵 1	六月，有星孛於東方。		
宣帝黃龍 1	三月，有星孛于王良、閣道，入紫宮。	三月，客星居王梁東北可九尺，長丈餘，西指，出閣道間，至紫宮。	
元帝初元 5	夏四月，有星孛於參。	四月，彗星出西北，赤黃色，長八尺所，後數日長丈餘，東北指，在參分。	
成帝建始 1	(春正月)有星孛于營室。		正月，有星孛於營室，青白色，長六七丈，廣尺餘。
成帝元延 1	秋七月，有星孛于東井。		七月辛未，有星孛於東井，踐五諸侯，出河戍北率行軒轅、太微，後日六度有餘，晨出東方。

時間	〈帝紀〉	〈天文志〉	〈五行志〉
哀帝建平 2		二月，彗星出牽牛七十餘日。	
哀帝建平 3	(三月)有星孛於河鼓。		

由上表可知：〈帝紀〉最詳，〈天文〉、〈五行〉皆從中取材。但二志所載事件幾無重出，豈班昭等人刻意補足〈五行志〉所缺？倘若如此，則同一事件卻分屬兩志，豈不自亂其例？或許司馬彪正注意此一現象，又兼受蔡邕十意影響，故選擇將星變改隸〈天文〉。江淹以下，則是更進一步清楚劃清天變與其他災異之界限。如由災異類別之修整考量，此一體例，自屬合理。然卻使災異漸遠於春秋公羊災異或洪範五行等天人相與之說，而益近乎單純之災害史料而已。是故〈五行志〉體例之崩解，實肇端於〈續志〉之細微更動。

## (二) 文獻徵集詳略不一

天災人禍發生的頻率，自不可一概而論。但如比較〈漢志〉與〈續志〉可知：在災異之記錄數量上，〈續志〉並不亞於〈漢志〉。若干項目如大水、恆雨、服妖、詩妖與恆風等，則遠多於〈漢志〉，頗為特殊。

表二

	時間	大水	恆雨	服妖	詩妖	恆風
〈漢志〉	秦以前	7	1	2	3	1
	西漢	6	3	2	3	4
〈續志〉	東漢	28	15	10	12	12

此種現象，除可解讀為東漢現實發生之災變加劇；亦不宜忽略另一種可能，即是東漢史官對於災異事件之記錄，可能漸成定制。史官一職，在先秦以前除了卜筮、祭祀、天文星曆等天道神事，也包括記事、冊命等政務與人事。<sup>79</sup>故司馬遷〈太史公自序〉稱其先世「周室之太史也。自

<sup>79</sup> 詳參徐復觀 Xu Fuguan:〈原史：由宗教通向人文的史學之成立〉“Yuanshi you zongjiao tongxiang renwen de shixue zhi chengli”，《兩漢思想史（三）》Lianghan sixiangshi（臺

上世嘗顯功名於虞夏，典天官事。」<sup>80</sup>〈報任安書〉則言：「文史星曆近乎卜祝之間，固主上所戲弄，倡優畜之。」<sup>81</sup>因此漢人所稱的災異事件，應是透過太史觀測與詮釋，同樣也由其傳抄記錄，與其他國家大事一併保留在國史之中。劉向《洪範五行傳論》之能「集合上古以來歷春秋六國至秦漢符瑞災異之記」，應即得力於此類文獻。東漢班固掌蘭臺史職，不論是國史中的災異記錄，或董仲舒、劉向、劉歆等人的災異詮釋著述，自是嫻熟。故一方面於史書中奠立〈五行〉之例，同時亦促使史官對災異此種特定記錄，更為重視。《續漢書·百官志》言太史令「凡國有瑞應、災異，掌記之。」及「靈臺掌候日月星氣，皆屬太史。」<sup>82</sup>則東漢史官對於災異記錄之職掌要求，已更為明確。或許正因如此，影響了〈續志〉災異記錄數量之多寡。然而，就災異占驗徵應的文獻記載上，〈續志〉反不如〈漢志〉豐富，此便牽涉司馬彪文獻材料徵集與匯整的工夫。

在班固以前，董仲舒、劉向、劉歆皆有災異專著，故〈漢志〉編纂甚得其便。體製上大致承繼劉向、劉歆父子《洪範五行傳論》之規模，復吸納董仲舒、眭孟、夏侯勝、京房、翼奉等人災異言論，其中又特詳於仲舒、向歆父子三人之異同，一一標明，歷歷可數。但在〈續志〉中，司馬彪雖提及應劭、董巴、譙周三人「並撰建武以來災異。今合而論之，以續前志」，但文中對於災異相關說解，卻從未清晰標明三人之名。現今對於應劭災異見解，尚多需透過劉昭注而辨悉，遑論董、譙。〈漢志〉無論是董仲舒、劉向，抑或劉歆，正因班固清晰分判，所以今日仍可藉以分析三人之思想異同，甚至可就其中之取捨，看出班固對於災異之態度是否受到五行系統之引導；但以司馬彪所言應、董、譙三人所撰災異記錄，既無法分辨其屬何人之議論，自難鉤勒其災異理論，同樣的司馬彪編纂該志的導引主題亦難尋繹。如靈帝光和元年（178）4月南宮侍中寺雌雞化雄一事，〈續志〉引邕對策云：<sup>83</sup>

北[Taipei]：學生書局[Xuesheng shuju]，1989年），頁225-231。

<sup>80</sup> 《史記》*Shiji*，頁3295。

<sup>81</sup> 《漢書》*Hanshu*，頁2732。

<sup>82</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3572。

<sup>83</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3274。

（蔡）邕對曰：「貌之不恭，則有雞禍。宣帝黃龍元年，未央宮雌雞化為雄，不鳴無距。是歲元帝初即位，立王皇后。至初元元年，丞相史家雌雞化為雄，冠距鳴將。是歲后父禁為陽平侯，女立為皇后。至哀帝晏駕，后攝政，王莽以后兄子為大司馬，由是為亂。臣竊推之：頭，元首，人君之象；今雞一身已變，未至於頭，而上知之，是將有其事而不遂成之象也。若應之不精，政無所改，頭冠或成，為患茲大。」是後張角作亂稱黃巾，遂破壞。四方疲於賦役，多叛者。上不改政，遂至天下大亂。

蔡邕引述西漢災異案例，並就當時政治情勢認為，此異主后黨亂政之徵，范曄於《後漢書》本傳中所引其答特詔之辭即直云：「蜺墮雞化，皆婦人干政之所致也。」<sup>84</sup>但〈續志〉於蔡邕之言外，又占以「張角作亂稱黃巾」之事。大陸學者游自勇即以為：司馬彪對蔡邕的推論做了新的詮釋。<sup>85</sup>不過正因〈續志〉並未詳細標明災異說此來源，是故此一新解，是屬司馬彪個人之說，或是承襲應劭、董巴、譙周三人其中之一，已無從辨明。

其次，班固除以董仲舒、劉向、劉歆三人學說為主幹，但對於眭孟、夏侯勝、京房、翼奉、谷永、李尋等重要災異學者人之言論行事，亦詳加蒐羅。〈五行志〉中雖不一一具引儒臣奏書封事，但依志傳互見之體例，讀者仍可循跡索求。〈續志〉既未能詳明何者屬應劭、董巴、譙周之說，在奏疏的徵集上，主要引用蔡邕、李固二人而已。蔡邕說已見前引；李固說則凡錄有 5 則。<sup>86</sup>除二人之外，〈續志〉對於如郎顛、張衡、襄楷等重要災異學者言論，具不明引其名。范曄《後漢書》之〈五行志〉雖未得傳世，但詳考全書便知卷 30 上〈蘇竟楊厚列傳〉與卷 30 下〈郎顛襄楷列傳〉兩傳，雖分而實一，其性質正如《漢書·眭兩夏侯京翼李傳》一般，亦即蘇竟、楊厚、郎顛與襄楷四人，在范曄心中正足以代表東漢災異學說的主流人物。故范曄論云：

<sup>84</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1999。

<sup>85</sup> 游自勇 You Ziyong：〈中古〈五行志〉的徵與應〉“Zhonggu wuxingzhi de zheng yu ying”，《首都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Shoudou shifan daxue xuebao* 第 6 期（2007 年），頁 11。

<sup>86</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3279、3285、3294、3328、3333。

論曰：古人有云：「善言天者，必有驗於人。」而張衡亦云：「天文歷數，陰陽占候，今所宜急也。」郎顛、襄楷能仰瞻俯察，參諸人事，禍福吉凶既應，引之教義亦明。此蓋道術所以有補於時，後人所當取鑒者也。然而其蔽好巫，故君子不以專心焉。<sup>87</sup>

其中更標舉郎顛、襄楷。郎顛少傳父業，善風角、星算、六日七分，為《京氏易》學者。〈郎顛襄楷列傳〉更載有郎顛對策凡 4 通，其中明白徵引的經籍凡除《易經》、《春秋》外，兼及《易內傳》（易稽覽圖）、《孝經鉤命決》等讖緯，以及京房《易飛候》、《石氏經》等易算星占之書。大陸學者盧央曾詳細論證郎顛此 4 篇對策，「每事皆依京房，間用《齊詩》，雜以星占、風角」。<sup>88</sup>故郎顛無論就災異學或是讖緯，皆是甚為關鍵之學者。但司馬彪〈續志〉語竟不及之。至於襄楷災異說，〈續志〉明引者惟見以下 2 則：

延熹八年四月，濟北河水清。九年四月，濟陰、東郡、濟北、平原河水清。襄楷上言：「河者諸侯之象，清者陽明之徵，豈獨諸侯有規（窺）京都計邪？」其明年，宮車晏駕，徵解犢亭侯為漢嗣，即尊位，是為孝靈皇帝。

桓帝延熹七年六月壬子，河內野王山上有龍死，長可數十丈。襄楷以為：夫龍者為帝王瑞，《易》論大人。天鳳中，黃山宮有死龍，漢兵誅莽而世祖復興，此易代之征也。至建安二十五年，魏文帝代漢。<sup>89</sup>

「河水清」一則，司馬彪《續漢書》列傳佚文尚可考得，文較〈續志〉為繁。<sup>90</sup>范曄《後漢書》則云：

臣以為河者，諸侯位也。清者屬陽，濁者屬陰。河當濁而反清者，陰欲為陽，諸侯欲為帝也。太學，天子教化之宮，

<sup>87</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1085。

<sup>88</sup> 盧央 Lu Yang：《京房評傳》*Jingfang pingchuan*（南京[Nanjing]：南京大學出版社 [Nanjing daxue chubanshe]，1998 年），頁 249。

<sup>89</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3311、3344。

<sup>90</sup> 《八家後漢書輯注》*Bajia houhanshu jizhu*，頁 377。

其門無故自壞者，言文德將喪，教化廢也。《京房易傳》曰：「河水清，天下平。」今天垂異，地吐妖，人厲疫，三者並時而有河清，猶春秋麟不當見而見，孔子書之以為異也。<sup>91</sup>

范書乃取自桓帝延熹 9 年（166）襄楷原奏疏，但以為河清主占「諸侯有窺京師之計」則惟司馬彪載之。「龍死」一則，依范書亦出延熹 9 年襄楷奏疏，<sup>92</sup>惟同一奏疏中尚提及延熹 9 年「城傍竹柏之葉有傷枯者」、「洛陽夜有火光」等事。但於司馬彪〈續志〉中一言「占曰：天子凶」；另一則不言推度，皆不明引襄楷奏疏。<sup>93</sup>又襄楷同年第二通奏疏中又論及延熹 8 年、9 年日食事，〈續志〉亦不載其言。<sup>94</sup>范曄《後漢書》中每每稱頌張衡災異占候之學，如〈郎顛襄楷列傳〉之論贊便引張衡之語為證。〈方術列傳〉亦云：

中世張衡為陰陽之宗，郎顛咎徵最密，餘亦班班名家焉。其徒亦有雅才偉德，未必體極蓺能。今蓋糾其推變尤長，可以弘補時事，因合表之云。<sup>95</sup>

足見在范曄心目中，張衡實為東漢中葉最重要的災異學者。本傳載永建、陽嘉年間張衡上疏言：

頃年雨常不足，思求所失，則〈洪範〉所謂「僭恆陽若」者也。懼群臣奢侈，昏踰典式，自下逼上，用速咎徵。又前年京師地震土裂，裂者威分，震者人擾也。君以靜唱，臣以動和，威自上出，不趣於下，禮之政也。<sup>96</sup>

「頃年雨常不足」，司馬彪〈續志〉但言「順帝永建三年夏，旱。五年夏，旱。」<sup>97</sup>而「前年京師地震土裂」則云「順帝永建三年正月丙子，京都、漢陽地震。漢陽屋壞殺人，地坼湧水出。是時，順帝阿母宋娥及

<sup>91</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1080。

<sup>92</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1078-1079。

<sup>93</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3299、3296。

<sup>94</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3369。

<sup>95</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2706。

<sup>96</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1910。

<sup>97</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3279。

中常侍張昉等用權。」<sup>98</sup>雖櫟括張氏宗旨，但仍不具其名。至於安帝延光 4 年（125）冬京師大疫，及順帝某年 3 月日食，張衡所上封事，皆賴劉昭注所補，<sup>99</sup>亦不見〈續志〉中。故如無劉昭注，後人幾無能細求東漢災異學者之言論。此豈〈續志〉體尚簡鍊所致？

其三，〈續志〉慣見如「儒說」之概括語。此種陳述方式〈漢志〉甚少，如：

元帝永光五年夏及秋，大水。潁川、汝南、淮陽、廬江雨，壞鄉聚民舍，及水流殺人。先是一年，有司奏罷郡國廟，是歲又定迭毀，罷太上皇、孝惠帝寢廟，皆無復修，通儒以為違古制。刑臣石顯用事。<sup>100</sup>

此例尚可能是就罷廟所起議論而言。整體而言，〈漢志〉所載災異說解，多清晰有本，鮮有含糊其辭者。但〈續志〉中如光武帝建武中潞縣火，云：「儒說火以明為德而主禮」，此乃本洪範五行學說。又日蝕一目，則云：「儒說諸侯專權，則其應多在日所宿之國」，則西漢董仲舒已有此說。<sup>101</sup>此外有專言取象者，如和帝永元 5 年（93）隴西地震，言「儒說民安土者也，將大動，行大震」、7 年 9 月京都地震，言「儒說奄官無陽施，猶婦人也」、同年日蝕，言「儒說葆旅宮中之象，收斂貪妒之象」。<sup>102</sup>有專言日蝕之時日占候者，如光武帝中元元年（56）11 月甲子晦，言「儒說十一月甲子，時王日也，又為星紀，主爵祿，其占重」、明帝永平 16 年（73）5 月戊午晦，言「儒說五月戊午，猶十一月甲子也，又宿在京都，其占重」、桓帝永康元年（167）5 月壬子晦，言「儒說壬子淳水日，而陽不克，將有水害」。<sup>103</sup>諸般占候之術倘皆出「儒說」，固可解釋為反映東漢以來言災異之儒生大量採用方士之說。但亦因〈續志〉敘述籠統，而無從考察其間學說的演變與滲透。究竟此一紀錄現象，是司馬彪總合素材時刪其姓名？抑或為原始記錄者行文時，過分簡省所

<sup>98</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3330。

<sup>99</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3350、3367。

<sup>100</sup> 《漢書》*Hanshu*，頁 1347。

<sup>101</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3292、3357。

<sup>102</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3328、3362。

<sup>103</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3360、3361、3369。

致？今已難考知。<sup>104</sup>但整體來說，東漢的災異記錄，尤其是事驗之辭，比不上西漢詳細。如司馬彪數度提及：

庶徵之恒燠，《漢書》以冬溫應之。中興以來，亦有冬溫，而記不錄云。

中興以來，脂夜之妖無錄者。

章帝七八年間，郡縣大螟傷稼，語在《魯恭傳》，而紀不錄也。

恒陰，中興以來無錄者。<sup>105</sup>

「恒燠」一則表明司馬氏注意到原始材料，已有所缺漏。同樣「大螟傷稼」一則，則注意到帝紀與列傳間的異同。「脂夜之妖」之無錄，尚可謂東漢無相應之事發生。但「恒陰」一則，劉昭注便補云：

臣昭案：本傳陽嘉二年，郎顛上書云：「正月以來，陰闇連日。久陰不雨，亂氣也。得賢不用，猶久陰不雨也。」

顯見司馬彪面對史傳記錄之缺漏，亦未積極加以補罅。

#### 四、結論

自班固承劉向、歆父子《洪範五行傳論》，創制〈五行志〉以來。雖史家屢有批評。但終是反映出西漢學術政治之真實樣態。東漢以降，續修諸志者雖不乏其人，但今日文獻多已散佚。吾人只能試圖從零星存句中，拼湊原貌。在司馬彪以前，對〈五行志〉較有具體貢獻者，首推蔡邕。一則是其修《東觀漢記》時標舉十意之目，以遺文考之，〈五行〉當在其中。再則，司馬彪〈續志〉亦明確保留蔡邕多條災異對策。此外，蔡邕對於天文變異如日食、星孛之隸屬意見，亦促使了〈續志〉體例之改動。其次，自是司馬氏序文所提及應劭、董巴、譙周三人。根據序文所述，及劉昭補注可知，司馬氏對於蔡邕十意之承繼，可能是透過應劭等人刪修轉錄，故未冠其名。應劭時代較早，今存文獻亦較足。但詳細比對〈續志〉所錄及《風俗通》之應劭說，則多為《洪範五行傳》所新

<sup>104</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3300 記錄安帝延光 3 年（124）2 月五色大鳥集濟南台一事，云：「時，直臣何敞以為羽孽，似鳳，翱翔殿屋，不察也。記者以為其後章帝崩，以為驗。」文中的「記者」，已不單純是記錄的史官，進一步又做了災異推度。因此「記者」的記錄，或即是司馬彪取材的來源。

<sup>105</sup> 《後漢書》*Hou hanshu*，頁 3298、3336、3342。

推衍之災異名目，而非傳統《春秋》經文中常見之大水、火災與日食之類。此一現象，或出於應氏對於社會風俗異常現象之關切，遠過於天地災異之故。這種態度，大致與應氏所傳世著作多著眼於制度、姓氏源流、地理與風俗掌故異同相符。而〈續志〉與應劭《風俗通》等文字，多有舛異歧出者。則應劭撰作災異志或最早，但〈續志〉卻當取晚近之譙周編纂之底本，而以應劭、董巴之說參校。如應劭意見主要反映在服妖、詩妖上，蓋有〈輿服志〉言其正例，相對於異乎禮制的謬俗，則自然以「妖異」視之矣。故應劭稱《風俗通義》之旨在乎「言通於流俗之過謬，而事該之於義理。」<sup>106</sup>則其災異說亦當如是。惟今辨正〈續志〉與應劭之關係，並不比譙周等密切。故如欲考察應劭之災異說，則不能誤以〈續志〉皆為應劭之意見。而應以劉昭注所述及《風俗通》為主，並索求應劭《漢書》注，甚或官儀等之引述，方可考其餘緒於萬一。

至於兩〈志〉差異，主要在編纂體例分合、文獻徵集詳略兩方面：〈續志〉雖亦取五行為法，卻將〈漢志〉中分開陳述之五行、五事，相混編纂。又受蔡邕啟示，將星孛、隕石之類改隸〈天文志〉。此雖肇因於〈漢志〉創制以來既存之瑕疵，〈續志〉之更動實亦符合一般人對災害之認知。但此一細微改易，卻已破壞洪範五行學說之基本架構，進而動搖史傳對於災異記錄之態度。文獻徵集上，〈續志〉既未如〈漢志〉清晰標明其取材出處，除少數如蔡邕、李固外，如郎顛、張衡、襄楷等災異大家，徵引其災異說時多隱其名。司馬彪雖亦注意《漢記》災異記錄有所缺漏，但似亦未積極加以補闕。就兩〈志〉之優劣，劉知幾便批評班固「言無準的，事益煩費，豈所謂撮其機要，收彼菁華者哉」，而司馬彪以其後史書「雖未能盡善，而大較多實」，蓋其自知「名慚漢儒，才劣班史，凡所辯論，務守常途。」相較之下，「昔人所以言有乖越，後進所以事反精審也。」<sup>107</sup>就史傳之編纂，自當精審省繁。班固發例是否得當，自可訾議。但單就災異文獻編輯而論，司馬彪尚可徵得東漢儒生之災異說，而未盡該備，相較於〈漢志〉實不可謂善。

【責任編校：潘慈慧】

<sup>106</sup> 《風俗通義校注》*Fengsu tongyi xiaozhu*，頁4。

<sup>107</sup> 《史通通釋》*Shitong tongshi*，頁66-67。

## 主要參考文獻

### 傳統文獻

- 司馬遷 Sima Qian :《史記》*Shiji* , 臺北 Taipei : 洪氏出版社影印 Hongshi chubanshe , 1974 年。
- 班固 Ban Gu :《漢書》*Hanshu* , 臺北 Taipei : 鼎文書局影印 Dingwen shuju , 1991 年。
- 伏無忌 Fu Wuji :《伏侯古今注》*Fuhou gujinzhu* , 臺北 Taipei : 藝文印書館 Yiwen yinshuguan , 1967 年,《百部叢書集成》影印茆泮林《十種古逸書》輯本。
- 陳壽 Chen Shou :《三國志》*Sanguo zhi* , 臺北 Taipei : 洪氏出版社影印 Hongshi chubanshe , 1984 年。
- 范曄 Fan Ye :《後漢書》*Hou hanshu* , 臺北 Taipei : 洪氏出版社影印 Hongshi chubanshe , 1978 年。
- 沈約 Shen Yue :《宋書》*Songshu* , 臺北 Taipei : 洪氏出版社影印 Hongshi chubanshe , 1975 年。
- 蕭子顯 Xiao Zixian :《南齊書》*Nanqi shu* , 臺北 Taipei : 洪氏出版社影印 Hongshi chubanshe , 1974 年。
- 魏收 Wei Shou :《魏書》*Weishu* , 臺北 Taipei : 鼎文書局影印 Dingwen shuju , 1980 年。
- 房玄齡等 Fang Xuanling :《晉書》*Jinshu* , 臺北 Taipei : 鼎文書局影印 Dingwen shuju , 1992 年。
- 魏徵等 Wei Zheng :《隋書》*Suishu* , 臺北 Taipei : 洪氏出版社影印 Hongshi chubanshe , 1974 年。
- 李昉等 Li fang :《太平御覽》*Taiping yulan* ,《四部叢刊三編》本, 臺北 Taipei : 臺灣商務印書館影印 Taiwan shangwu yinshuguan , 1968 年。
- 歐陽修等 Ouyang Xiu :《新唐書》*Xin tangshu* , 臺北 Taipei : 鼎文書局影印 Dingwen shuju , 1980 年。
- 洪邁 Hong Mai :《容齋隨筆》*Rongzhai suibi* , 上海 Shanghai : 上海古籍出版社 Shanghai guji chubanshe , 1996 年。

張溥 Zhang Pu :《漢魏六朝百三家集(三)》*Hanwei liuchao baisanjiaji* ,  
臺北 Taipei :新興書局影印 Xinxing shuju , 1963 年。

浦起龍 Pu Qilong :《史通通釋》*Shitong tongshi* , 臺北 Taipei : 里仁書局  
Liren shuju , 1980 年。

王鳴盛 Wang Mingcheng :《十七史商榷》*Shiqishi shangque* ,《王鳴盛讀  
書筆記十七種》, 臺北 Taipei : 鼎文書局影印 Dingwen shuju , 1979  
年本。

趙翼 Zhao Yi :《廿二史劄記》*Nianershi zhaji* , 北京 Beijing : 中國書店  
Zhongguo shudian , 1990 年。

王先謙 Wang Xianqian :《後漢書集解》*Hou hanshu jijie* , 臺北 Taipei :  
藝文印書館 Yiwen yinshuguan , 1982 年。

姚振宗 Yao Zhenzong :《後漢藝文志》*Houhan yiwen zhi* ,《二十五史補編》  
本臺北 Taipei : 臺灣開明書店 Taiwan kaiming shudian , 1959 年。

姚振宗 Yao Zhenzong :《後漢藝文志》*Houhan yiwen zhi* ,《二十五史補編》  
本, 臺北 Taipei : 臺灣開明書店 Taiwan kaiming shudian , 1959 年。

### 近人論著

王利器 Wang Liqi :《風俗通義校注》*Fengsu tongyi xiaozhu* , 臺北 Taipei :  
明文書局影印 Mingwen shuju , 1988 年。

吳從祥 Wu Congxiang :〈論識緯對《漢書》的影響〉“Lun chenwei dui  
*hanshu de yingxiang*”,《紹興文理學院學報(社科版)》*Shaoxing wenli  
xueyuan xuebao* 第 30 卷, 第 5 期, 2010 年。

吳樹平 Wu Shuping :《東觀漢記校注》*Dongguan hanji xiaozhu* , 北京  
Beijing : 中華書局 Zhonghua shuju , 2008 年。

宋志英 Song Zhiying :〈司馬彪《續漢書》考辨〉“Sima biao *xuhanshu  
kaobian*”,《史學史研究》*Shixueshi yanjiu* 第 2 期, 2005 年。

周天游 Zhou Tianyou :《八家後漢書輯注》*Bajia houhanshu jizhu* , 上海  
Shanghai : 上海古籍出版社 Shanghai guji chubanshe , 1986 年。

周天游 Zhou Tianyou :《後漢紀校注》*Hou hanji xiaozhu* , 天津 Tianjin :  
天津古籍出版社 Tianjin guji chubanshe , 1987 年。

屈萬里 Qu Wanli :《尚書集釋》*Shangshu jishi* , 臺北 Taipei : 聯經出版  
公司 Lianjing chubangongsi , 1984 年。

- 林麗娥 Lin Lie :〈范曄後漢書之思想析探〉“Fanye houhanshu zhi sixiang xitan”,《中華學苑》*Zhonghua xueyuan*26 期, 1982 年。
- 徐浩 Xu Hao :《二十五史論綱》*Ershiwushi lungang*, 臺北 Taipei : 世界書局 Shijie shuju, 1988 年影印上海世界書局本, 改題《廿五史述要》。
- 徐復觀 Xu Fuguan :〈原史:由宗教通向人文的史學之成立〉“Yuanshi you zongjiao tongxiang renwen de shixue zhi chengli”,《兩漢思想史(三)》*Lianghan sixiangshi*, 臺北 Taipei : 學生書局 Xuesheng shuju, 1989 年。
- 游自勇 You Ziyong :〈中古〈五行志〉的徵與應〉“Zhonggu wuxingzhi de zheng yu ying”,《首都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Shoudou shifan daxue xuebao* 第 6 期, 2007 年。
- 黃啟書 Huang Chishu :〈試論劉向、劉歆《洪範五行傳論》之異同〉“Shilun liuxiang liuxin hongfan wuxing chuanlun zhi yitong”[A Comparative Study on the Anomalies (Zaiyi) Theories of Liu Xiang and Liu Xin],《臺大中文學報》*Taida zhongwen xuebao* [Bulletin of the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第 27 期, 2007 年。
- 黃啟書 Huang Chishu :〈試論劉向災異學說之轉變〉“Shilun liuxiang zaiyi xueshuo zhi zhuanbian”[A Study on the Changing Development of Liu Xiang's Theory of Anomalies],《臺大中文學報》*Taida zhongwen xuebao* [Bulletin of the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第 26 期, 2007 年。
- 黃啟書 Huang Chishu :《春秋公羊災異學說流變研究:以何休《春秋公羊解詁》為中心之考察》*Chunqiu gongyang zaiyi xueshuo liubian yanjiu* [Research on the History about the Scourge Theory of Gongyang School: Focuses on He Xiu's *Gongyang Jiegu*], 臺北 Taipei: 臺灣大學中文所博士論文[The doctoral thesis of the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of NTU], 2003 年。
- 廖吉郎 Liao Jilang :〈范曄及其後漢書〉“Fanye ji qi houhanshu”,《國文學報》*Guowen xuebao* 第 3 期, 1974 年。

- 劉德漢 Liu Dehan :〈兩《漢書》五行志災異事例綜述〉“Liang hanshu wuxingzhi zaiyi shili zongshu”,《從漢書五行志看春秋對西漢政教的影響》*Cong hanshu wuxingzhi kan chunqiu dui xihan zhengjiao de yingxiang*, 臺北 Taipei : 華正書局 Huazheng shuju, 1989 年。
- 影山輝國 Kageyama Terukuni :〈西漢新災異年表〉“Xihan xin zaiyi nianbiao”,《東京大學教養學部人文科學科紀要》*Dongjing daxue jiaoyang xuebu renwenke xuekejiyao* 85 號, 1987 年。
- 盧央 Lu Yang :《京房評傳》*Jingfang pingchuan*, 南京 Nanjing : 南京大學出版社 Nanjing daxue chubanshe, 1998 年。
- 羅炳良 Luo Bingliang :〈范曄《後漢書》紀傳與司馬彪《續漢書》志分合考辨〉“Fanye houhanshu ji chuan yu si mabiao xuhanshu zhi fenhe kaobian”《華中科技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Huazhong keji daxue xuebao* 第 4 期, 2005 年。